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电子警察 1200W、电子警察 900W、反向卡口 900W、鱼眼、终端服务器、大货车闯红灯终端服务器、频闪灯、3 合 1 爆闪灯、信号灯检测器¹，生产厂为（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87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³。 / 的 / 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结构化相机、球机 1、球机 2、违停球机、监控摄像机、云存储数据存储空间、高性能服务器（国产化）、云存储授权，生产厂为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³。 / 的 / 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信号控制机箱（内置信号机），生产厂为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³。 / 的 / 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后端设备、标牌标线、宣传、交通标志杆、管线、光缆、配线、机箱、手井、系统调试、通信费、交换机、灯具、倒计时器、电子测速提示牌、哨兵系统、灯带控制器、爆闪语音提示等设备，生产厂为国产优质，厂址为中国境内。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14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声明函》中标注“___/___”的地方无需填写。